**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关于福田区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20190035号建议答复

意见的函

尊敬的叶斌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解决莲花三村居民停车位紧缺的建议》收悉，我局对代表所提建议高度重视。此件由我局承办，福田区住建局汇办，经认真研究，现就建议答复如下：

一、随着深圳城市化和机动化进程加快，机动车保有量急剧增加，早期建成的居住小区普遍出现停车难现象，缓解停车难的关键是停车设施空间的供应，为此我市七个部门联合印发了《深圳市加强停车设施建设工作实施意见》，从政策层面给予引导与保障，意见提出，一是要保障新增公共停车设施的供给，二是要采取多种方式供应停车设施用地，三是要挖掘存量空间资源建设停车设施。我局将大力支持各类合法合规的停车设施规划建设工作。

二、福田区莲花三村居住小区属于早期建成的小区，小区户均拥车率高,内部停车泊位十分紧缺，现状主要靠占用小区巷道、消防车道、绿化用地等空间停车，车辆乱停放现象不仅影响居民日常生活，而且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增加停车设施的供应是必要的。根据已批《FT01-05莲花村地区法定图则》，莲花三村社区公园规划用地性质为绿地，配建地下停车场，且该地块不涉及权属用地，规划实施条件较好，我局支持该社区公园按规划落实停车设施。

三、为进一步落实福田区停车设施空间布局规划，根据福田区政府统一工作部署，由我局组织开展《福田区公共停车设施专项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的编制工作，《规划》除了落实《深圳市停车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18-2020年）》的相关成果外，也对福田区停车矛盾较为突出的区域进行了重点研究，包括莲花三村居住小区，下一步我局将加强对莲花三村社区公园设置地下停车设施的可行性研究工作。

最后，感谢你们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

2019年5月22日

（联系人：杨文焕，联系电话：83136438）

|  |
| --- |
|  |
|   |